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 2022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年度归集、使用计划;编报年度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2、负责拟定调整住房公积金的具体管理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3、负责审核、审批、办理并记载缴存职工住房公积金的归集、提取使用、贷款发放、贷后管理;与委托代办银行签订委托协议,并指导监督其开展业务;

4、负责住房公积金的统一管理,统一核算;负责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5、负责编制住房公积金的年度预算决算,提出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经财政部门审核、管委会审议通过后组织执行;

6、组织实施《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依法催建催缴、催收贷款,依法对应建不建、应缴不缴、骗支骗贷公积金等违法行为进行处罚;

7、审核办理单位降低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或缓缴的申请;

8、负责组织建立健全公积金业务管理运行系统,保障公积金资金运行安全;

9、承办喀什行署和地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稽查科、个贷科、核算科、归集科、网络信息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编制数 75 人，实有人数 87 人，其中：在职 70 人，减少 4 人；退休 17 人，增加 4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041.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41.7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5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5.65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41.72	支 出 总 计	2041.7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52	138.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52	138.5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5	14.2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27	124.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3	78.7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3	78.7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1.20	61.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53	17.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5.65	1725.65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5.65	1725.65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5.65	172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82	98.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82	98.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8.82	98.82						
			合计	2041.72	2041.72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138.52	138.52	
208	05		138.52	138.52	
208	05	01	14.25	14.25	
208	05	05	124.27	124.27	
210			78.73	78.73	
210	11		78.73	78.73	
210	11	01	61.20	61.20	
210	11	03	17.53	17.53	
212			1725.65	1270.18	455.47
212	99		1725.65	1270.18	455.47
212	99	99	1725.65	1270.18	455.47
221			98.82	98.82	
221	02		98.82	98.82	
221	02	01	98.82	98.82	
			2041.72	1586.25	455.4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41.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41.7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52	138.5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3	78.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5.65	1725.65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82	98.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2041.72	支出总计	2041.72	2041.7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138.52	138.52	
208	05		138.52	138.52	
208	05	01	14.25	14.25	
208	05	05	124.27	124.27	
210			78.73	78.73	
210	11		78.73	78.73	
210	11	01	61.20	61.20	
210	11	03	17.53	17.53	
212			1725.65	1270.18	455.47
212	99		1725.65	1270.18	455.47
212	99	99	1725.65	1270.18	455.47
221			98.82	98.82	
221	02		98.82	98.82	
221	02	01	98.82	98.82	
			2041.72	1586.25	455.4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6.72	1456.72	
301	01	基本工资	389.57	389.57	
301	02	津贴补贴	440.16	440.16	
301	03	奖金	158.76	158.7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27	124.2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20	61.2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53	17.5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2	4.5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8.82	98.8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89	161.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0		65.60
302	01	办公费	8.77		8.77
302	04	手续费	0.26		0.26
302	05	水费	0.40		0.40
302	06	电费	5.00		5.00
302	07	邮电费	1.40		1.40
302	08	取暖费	3.54		3.5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20		0.20
302	11	差旅费	6.60		6.6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73		0.73
302	28	工会经费	14.45		14.4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8.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5		15.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93	63.93	
303	02	退休费	14.25	14.25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3	05	生活补助	1.15	1.15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52	48.52	
		合计	1586.25	1520.65	65.6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5.47		448.86			6.61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5.47		448.86			6.61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住房公积金管理专项业务项目	455.47		448.86			6.61					
				合计	455.47		448.86			6.61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8.40		8.40		8.40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041.7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收入预算 2041.7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041.72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01.52 万元，增长 5.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以及项目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2041.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86.25 万元，占 77.69%，比上年预算增加

80.44 万元，增长 5.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项目支出 455.47 万元，占 22.31%，比上年预算增加 21.08 万元，增长 4.85%，主要原因是增加法律顾问费用、物业服务费、信息化建设费用及设备购置费。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41.7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41.7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5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78.7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城乡社区支出 1725.6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98.8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041.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86.2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0.44 万元，

增长 5.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项目支出 455.4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08 万元，增长 4.8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法律顾问费用、物业服务费、信息化建设费用及设备购置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8.52 万元，占 6.78%。
- 2、卫生健康支出（类）78.73 万元，占 3.86%。
- 3、城乡社区支出（类）1725.65 万元，占 84.52%。
- 4、住房保障支出（类）98.82 万元，占 4.8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4.2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4.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其他城乡社区支出，2022 年退休人员经费使用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24.2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07 万元，增长 8.82%，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增，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2022 年预算数相应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61.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1.2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其他城乡社区支出，2022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独使用行政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17.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5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其他城乡社区支出，2022年公务员医疗补助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725.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99万元，下降0.5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4名在职人员转为退休人员，社保缴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98.8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47万元，增长8.18%，主要原因是：工资标准调增，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2022年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

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86.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20.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65.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住房公积金管理专项业务项目

设立政策依据：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住房公积金基础数据标准的通知》（（建办金[2014]51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快建设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的通知》（建金[2016]14号），以及自治区住建厅《关于印发（自治区进一步贯彻落实住房公积金基础数据标准的实施方案）等四个文件的通知》（新建金[2017]1号）等系列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455.4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系统综合服务费用 410.46 万元、法律顾问费用 5 万元、办公场所租赁费用 2.40 万元、办公场所物业服务费 9 万元、设备采购成本 6.64 万元督导检查调研交流费用 8 万元、公积金业务工作费用 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8.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相较于 2021 年无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5.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相较于 2021 年无变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40.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0.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0.39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537.02 平方米，价值 687.91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5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8.8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3 辆，价值 34.2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5.9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55.47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管理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5.47	其中:财政拨款	455.4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住建厅总体规划部署《关于印发<自治区进一步贯彻落实住房公积金基础数据标准的实施方案>等四个文件的通知》(新建金[2017]1 号), 缴纳信息系统综合服务项目 9 项业务费, 具体包括: 公积金业务管理云平台服务、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服务、公积金华为云服务、公积金“12329”服务热线服务、公积金服务平台短信服务、自治区电信、联通业务专线服务、12 个县市业务专线服务、中心软、硬件设备系统维保费, 公积金系统电子签章服务费; 年预计承办公积金业务工作数量 8.5 万笔, 年赴县督导检查调研工作次数至少 2-4 次, 聘请律师 1 人, 办公场所租赁场所面积 80 平方米; 利用大数据、互联网、云计算技术, 建立一个符合住建部“双贯标”和综合服务平台建设要求的全疆统一、疆内“四通”、跨省通办的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管理及监管应用云平台, 做到 “让信息快跑路、让职工少跑腿”, 提升住房公积金服务水平, 降低资金风险, 满足缴存单位和缴存职工方便办事需求的重大举措, 实现资金管理效能和服务效率双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系统数量 (个)		>=9 项		
		年承办公积金业务数量		>=8.50 万笔		
		★全年督导检查调研工作次数		>=5 次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1 人		
		设备购置数量		>=24 台		
		机关物业服务年限		>=2 年		
		房屋租赁面积 (平方米)		>=80 m²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1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4 小时		
	成本指标	系统综合服务费用		<=410.46 万元		

		法律顾问费用	≤5 万元
		办公场所租赁费用	≤2.40 万元
		办公场所物业服务费	≤9 万元
		设备采购成本	≤2280 元/台
		督导检查调研交流费用	≤8 万元
		公积金业务工作费用	≤1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住房公积金服务水平	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6 年
		设备使用年限	≥5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地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 年 04 月 16 日